

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3048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124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田琍菁
電話：3392400分機613
傳真：3371314
電子信箱：lijing13@mail.ch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青國輔字第11200067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2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2年3月22日桃教特字第11200249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本市教職員工、特教助理員及家長。（以校內教師、助理員優先錄取）。
- 三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2年8月29日(星期二)13時整至16時整。
 - (二)講師：成功國小呂美玲老師。
 - (三)地點：本校活動中心三樓演藝廳。
 - (四)主題：我想的跟您不一樣～談自閉症障礙類群的輔導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2年08月25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前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(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/112學年上學期/桃園市/登錄單位(青溪國

輔導室 112/08/18 15:32



1120005740

無附件

中)報名。

五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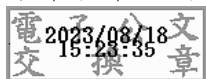
(一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水杯。

(二)本校因車位有限，無法提供停車。

七、倘對本案有疑問，請逕洽青溪國中特教組長田琍菁組長(聯絡電話：03-3392400分機613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、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

校長 沈亞丘